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874
聯絡人：甘佩玉
電 話：(02)77367975
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語字第1010071516B號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電子檔（0071516BA0C_ATTCH1.jpg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請惠予轉知並鼓勵 貴屬單位踴躍報考本部101年度「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提升國人閩南語語言能力，以利閩南語教學、傳承與推廣，本年度委託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舉辦本認證考試。
- 二、旨揭考試訂於101年8月18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並於101年5月11日至101年5月31日止受理網路報名。
- 三、有關本認證考試簡章及相關資訊，業登載於「教育部101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專屬網站（<http://blgjts.moe.edu.tw/qna.html>）。相關考試詳情可電洽服務專線：03-5213132轉8222或8226。服務信箱：smlat101@g2.nhcue.edu.tw。
- 四、檢附海報電子檔乙件供參。

正本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、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國立臺灣交響樂團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部屬機關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新竹教育大學（語言中心）、國語會

101/04/19
15:02:42



裝

訂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